



## 洛杉矶法轮功学员吁法办迫害元凶

【明慧网】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中共国家副主席习近平抵达此次访美的最后一站——洛杉矶，于十七日晚返回中国。十五、十六、十七日，法轮功学员和支持者分别在中共驻洛领事馆等处集会抗议，并打出“法轮大法好”、“停止迫害法轮功”、“法办江泽民、罗干、刘京、周永康”等横幅，责令停止迫害、法办迫害元凶。这些正义的呼声受到媒体关注和过往行人的鸣笛致敬。美国广播公司的ABC7电视台、法新社、《洛杉矶时报》、自由亚洲电台、中央社、《台湾时报》等在进行了现场采访报道。报》等在进行了现场采访报道。

### “希望习近平不要替江泽民背血债”

中国社会民主党秘书长刘因全称赞法轮功“代表了中国的良心”，说这场旷日持久的迫害中是“人类

的悲剧”。他向习近平发出呼吁：不要替江泽民背血债。

### “中共人权记录根本没有更好，只有更坏”

洛杉矶法轮功发言人、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教授吴英年表示：“我们来到这里第一是要强烈抗议和谴责中共邪党江泽民犯罪集团在过去十二年多的时间里对法轮功学员的血腥迫害；第二我们正告习近平等中共官员立即停止这场反人类的迫害，同时将犯罪团伙的头目江泽民、罗干、周永康、刘京、薄熙来等一伙罪犯绳之以法。”

### “对世界上最大的人权迫害保持沉默是耻辱和犯罪”

最后，集会主持人叶科敦促国际社会不要因为经济原因而忽视人权，称“对世界上最大的人权迫害保持沉默是耻辱和犯罪”。

国保大队长明智、正确的选择

某省级市国保大队队长南华（化名），受中共谎言欺骗，曾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做了很多伤天害理的事。当地法轮功学员多次找到他，告诉他法轮功被迫害的真相，以及中共为什么迫害法轮功，使他逐渐明白了炼法轮功的都是好人，中共邪恶。后来他还同意退出了中共党、团、队，做出了明智的选择。

近几年来，南华利用工作职务之便利条件，多次保护法轮功学员，公安局或派出所绑架法轮功学员，他都机智地予以释放；直接恶告到他那里的，他都压下不予理会，并转告法轮功学员注意安全。

一次，当地警察绑架了一位邻区的法轮功学员，南华要放人，副队长说不能放，后在南华坚持下，把这位法轮功学员放了。在南华的带动下，当地国保大队、公安局很多警察也能善待法轮功学员，不再行恶。前不久，一位法轮功学员讲真相。被不明真相的人恶告，五、六个警察让这位法轮功学员上了警车，开到

半路上，警察就叫这位法轮功学员下车回家了。

那些至今还在迫害大法、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警察，为什么不效仿南华的做法，给自己留一条退路？在天灭中共之时，顺天意而为，做出明智、正确的选择。



## 法轮功学员在奥地利生命博览会上弘法

【明慧网】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二十三日，法轮大法学员参加了奥地利格拉茨市（Graz）生命博览会，向参观者介绍法轮修炼大法（又称法轮功）。学员们在展位旁边一个宽阔的场地上展示法轮大法的五套功法。金黄色的炼功服格外醒目，来博览会参观的人们被舒缓的炼功动作所吸引，长时间驻足观看。

一位女士在长时间观看了功法展示后说：“我感到强大的能量场。哪里有学习班？”一位学员告诉她法轮功学员是义务教功的，并向她介绍了格拉茨公园炼功点的炼功时间。

一对夫妇在炼功场地前停下脚步，他们说：“我们去过中国，曾看到过这样的炼功的场面。”他们饶有兴致的观看法轮功功法，一位学员向他们介绍了法轮大法以及中共对法轮大法学员的迫害。夫妻俩最后祝愿法轮功学员成功并对学员们的努力表达了谢意。

博览会第一天接近尾声的时候，一位先生来到法轮功展位前观看功法展示。当得知身着金黄色传统炼功服的法轮功学员们已经在这里展示了一整天，他十分遗憾自己没有早点来观看。学员们安慰他说第二天还会有，他于是说：“明天我再来！”并很诚挚的与学员们道别。

法轮功学员还在展位上折叠精美的纸莲花赠送给参观者。两位小姑娘看到之后，决定留在展位那里，让他们的父母先去别处逛逛，她们则开开心心的向法轮功学员学起了折纸莲花。



# 曝光“2.25”绑架抢劫案

【明慧网】2012年2月25日清晨，在沧州市运河分局国保队长唐国利的指挥下，同时围堵了大法弟子张立波家、王振清家及贾召庆家。警察借张立波的儿子开门上学之机闯入张立波家中，欲绑架张立波。因张立波被惊吓的犯心脏病再加上家人的据理阻拦，才免遭绑架，但被非法抄家。七十六、七岁并且有病的王振清老人及去他家串门的客人刘维民均被绑架并非法抄家，被抢走电脑、打印机、手机、大法书等私人财物。

2月25日上午9点30分左右，大法弟子贾召庆的妻子韩淑铮正想到门市去，下楼时被运河分局国保队长唐国利带领的四、五名警察非法绑架。然后警察从韩淑铮兜里抢去钥匙上楼开门，想私自闯入贾召庆家中，但门没有打开，当时警察就高喊：“你们不给开门，我们也有办法进去。”然后唐国利就调来两辆吊车，每辆车各有两名穿迷彩服的年轻人（估计可能是火警或武警）分别从前后凉台破窗而入，从屋里打开门，唐国利等五六人才闯进去，绑架了贾召庆。同时从家里非法抢劫了手提电脑、台式电脑主机、打印机、塑封机各一台，三部手机、还有一张银行卡。

2月25日晚上十点多，大法弟子韩强从外地开车回来，行至维明路时，被新华分局警察非法劫持，随后被非法抄家。抢走电脑、打印机、手机、大法书等私有财产。贾召庆、韩淑铮、刘维民、韩强都被非法关押在沧州市看守所继续迫害。

## 到底谁在违法犯罪？

首先，我们都有一个共同的常识，那就是不论哪一个国家、朝代，他制定法律的依据都是不能对社会、他人的合法权益造成影响和伤害。举个简单例子，如果一个人喜欢打自己的嘴巴，因此而经常面目红肿地出现在众人面前，我们可以认为这个人有自虐行为，是糊涂，是傻，但我们不能认为他有罪，因为他没有影响到、没有伤害到任何人；可如果有人喜欢抽别人的嘴巴，那就是在殴打别人，轻者是扰乱社会秩序，重者则是伤害罪。依照这一根本原则，那么法轮功也好，其他什么人也好，我们考量他犯罪与否，应该看他是否有伤害别人、伤害社会的行为。

依照以上原则，上个世纪九十年代法轮功刚刚兴起的时候，人大委员长乔石等都曾成立专家组做过专门的调查，最后得出的结论都是“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这和我们在各个场合接触到的法轮功学员一样，因为他们信仰的是“真善忍”，所以在他们的言行当中体现出来的是善良、平和、谦让、理性和真诚，对人对社会只有好处而没有半点伤害。

其次，稍有法律常识的人都知道这样一个刑法术语——“犯罪构成四要素”，也叫“四要件”。也就是说，衡量一个人的行为是否犯罪，是要有条件的，即：主体，客体，主观方面和客观方面。

(1) 所谓“犯罪主体”，是指一个人，应该是具有刑事责任能力的人，什么意思呢？就是这个“主体”应当精神正常，年满14周岁。

(2) 所谓“犯罪客体”，是指刑法保护的对象，也就是被“犯罪主体”侵犯了的东西。

(3) 所谓“犯罪主观方面”，是指“犯罪主体”对于自己的犯罪在主观上是什么态度，是故意还是过失。

(4) 所谓“犯罪客观方面”，是指后果、程度。目前，经常用于法轮功学员身上的“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行政法规实施罪”，其犯罪主体必须是破坏了明确的、特定的、而非笼统的“法律、行政法规”的“实施”（注意是“破坏……实施”，不是一般违法），致使达不到立法目的，且情节严重。这么多年来，法轮功信仰者，无论他们上访也好，出版、印刷、复制宣传品也好，打条幅、发光盘、喷标语、传《九评共产党》、劝退党也好，他们破坏国家哪一部法律、行政法规实施了？如何实施破坏行为？破坏的程度又是怎样？造成了怎样的破坏后果？面对这样的质问，公检法的执法人员要么哑口无言，要么恶狠狠地用文革话“这是反党、反革命”来搪塞。

迄今为止，在中国大陆，所有被以“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行政法规实施罪”诬判的法轮功学员，他们中没有任何一个人能够做到“破坏国家法律实施”，因为你压根找不到那部所谓“实施”遭到破坏的“国家法律”！犯罪构成四要素，本来是缺一不可，现在竟然缺了三个，而各地的公、检、法系统竟有条不紊地、忠实地持续执行了十二年多，你说荒唐不荒唐？可怕不可怕？

由以上可知，法轮功的行为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那么伤害合法的就是违法的，所以我们也可以得出，对法轮功这样一群“真善忍”的信仰者进行的打压、骚扰、各种迫害都是在犯罪。那么不管是警察、街道办、协警还是什么部门，也不论以任何理由，如执行公务、执行任务等，只要他参与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就已经构成违法、违宪的犯罪行为。对照相关法律，对下法轮功学员的绑架、抄家行为犯有下列罪行：

(一) 警察或其他人员等，未经许可，强行闯入法轮功学员的家，犯了非法侵入公民住宅罪。

(二) 警察或其他人员等，到法轮功学员住处抢走电脑及打印机、存折、现金、手机等贵重物品，乘法轮功学员被绑架之机，或对法轮功学员实行绑架未遂，不管是对法轮功学员使用暴力、胁迫还是使用其他方法，都犯了抢劫罪。

(三) 警察或其他人员等，乘法轮功学员外出之机，到法轮功学员住处搬走电脑及打印机、存折、现金、手机、等贵重物品，没有实行绑架法轮功学员的，犯了盗窃罪。（接下页）

【明慧网】我认识一个朋友，原是一个公司领导，为人比较善良，性格刚直。爱好文学，对历史、哲学、宗教等也颇有研究，还曾经到日本学习过，思想较为开明。他自认为对中共的认识很透彻，很赞成人应该具有独立的人格和自由的信仰，最喜欢的一句话是：“肩膀上扛着的是自己的脑袋，只有在真理面前，才会低下高贵的头颅。”

朋友刚上任，中共对法轮大法的迫害就开始了，中共在全国对民众洗脑，朋友更是首当其冲，几乎天天要学习中共迫害指示，汇报公司法轮功学员的动态，还要签下保证法轮功学员不去北京上访的“军令状”。洗脑、高压再加上常年的邪党文化毒害，朋友情愿不情愿地干了不少错事，说了不少狂妄

## 在佛法面前低下傲慢的头



无知的大话，但是尚存的良知和人生阅历还是让他没有完全追随恶党行恶，还力所能及地保护着公司里的法轮功修炼者，并常常和他们探讨人生的意义和真理大道等等。

法轮功学员们给他讲真相，建议他先看看大法书，再做评论，他接受了建议。但是，初次看

《转法轮》，他总是带着党文化那一套的观念、批判的眼光和理论学习的习惯，翻一遍后就回来大放厥词，对师父给弟子下法轮等也无法理解。

有一次，法轮功学员们让他看师父的讲法录像，他还是傲气十足地先评论一番，但是十分钟后突然不说话了，越来越严肃，看完第一讲后他说：

“师父讲的很有道理啊。”一向对师父直呼其名的他已经不自觉地改换了称呼。当九讲录像全部看完时，他再也不说那些不敬的话了，还跟着法轮功学员炼起功来。一个月后他高兴地对学员说：“你知道吗，我有法轮了，手放在小腹处明显感觉到旋转。”

朋友还能时不时地通过天目看到些什么。有一次，他看到了自己的功柱，颜色纯白，直通天顶。还有一次，听到师父的声音跟他说话，打开了他解不开的一个心结。还看到了排列规则的九个旋转的法轮。

有时候认识他的法轮功学员提起他当年的狂妄言词，他诚恳地说他错了，大法是宇宙的真理，在佛法面前，他已经低下了傲慢的头，成为一个谦虚智慧的人。

## 自焚伪案疑点剖析

2011年除夕，天安门广场上五人自焚，中共当局在事发两小时后，即向全世界栽赃诬陷说是法轮功学员所为，在全世界煽动对法轮功的仇恨。但谎言终归是谎言，“自焚”真相很快被国际社会广泛认知。

2001年8月14日，国际教育发展组织（IED）在联合国会议上，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并发表声明说：自焚事件的录像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中国代表团面对确凿证据，没有辩辞。该声明已被联合国备案。

央视录像中，“自焚者”王进东的衣服和面部被烧坏，可是放在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却完好无损，最易燃烧的头发还在头上，头发边缘整整齐齐。后面的警察轻松拎着静止垂直的灭火毯，等王进东喊完台词，才把灭火毯盖到他身上（左图所

### 塑料瓶子烧不破？



### 切开气管能唱歌？



示）。央视称，12岁的刘思影做了气管切开手术。手术切口在声带下方，此时人通过插入切口的管子呼吸，气流不过声带，根本无法说话。但刘思影术后4天接受记者采访时，不仅说话底气十足，还对着麦克风唱歌！◇

(接上页)

(四) 警察或其他人员等，把法轮功学员强行带走、绑架劫持到某处，如洗脑班、派出所、看守所等，向法轮功学员家属勒索“生活费”、“保证金”、其它名目的财物，犯了绑架罪。

(五) 警察或其他人员等，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对法轮功学员或其家人使用威胁或要挟的方法，强行索要财物，犯了敲诈勒索罪。

(六) 警察或其他人员等，对法轮功学员搜查身体，闯入法轮功学员家搜查住所，未出示《搜查证》，犯了非法搜查罪。

大法弟子没有敌人，我们不会仇怨任何迫害我们的人，这是李洪志师父对我们的教诲。我们会用大法赋予我们的理性、慈悲善化每一个人。同时我们也希望公安及世人从“2.25 绑架抢劫案”中引发理性的思索，分辨是非，善待大法、做出自己理性的选择。

公道自在人心，我们将此文发到沧州每一位父老乡亲的手中，请父老乡亲们评判一下。我们相信，每个人都会对善恶、正邪作出理性的判断。

# 王立军、薄熙来 同为群体灭绝罪犯

【明慧网】近日王立军、薄熙来的内斗消息甚嚣尘上，成为海内外华人关注的最大热点之一。随着二人残暴腐败、贪赃枉法的层层黑幕被揭开，在不久的将来，他们的罪恶也将得到一一清算。无论最后的结果如何，有一点是肯定的，就是此二人在过去十多年中狼狈为奸、不遗余力地参与迫害法轮功，打压善良的手段极为凶残、狠毒。他们必将因自己所犯的群体灭绝罪，面对道义、法律和天理的制裁。

在过去十二年间，薄熙来、王立军走到哪里，哪里就会成为迫害法轮功的重灾区。他们亲自部署对法轮功学员实施大规模绑架、洗脑、酷刑和监禁，双手沾满了无辜民众的鲜血。

## ◆ 重庆大面积洗脑 薄、王是主谋

据明慧网报道，薄熙来来重庆后，曾耗资 170 亿安装 50 万个摄像头、建设世界上最大的监控系统。特别是二零零九年薄调其亲信王立军任重庆市公安局长后，迫害法轮功逐步升级，他们到处下令抓捕法轮功学员，强迫各区、县公安机关大量抓捕法轮功学员进行肉体和精神迫害。

薄熙来还对中共邪党保证，要把所谓的“三年计划”改为两年，想在两年之内对重庆地区的法轮功学员进行疯狂搜捕、洗脑等迫害，以捞取个人政治资本。自二零零七年薄熙来到重庆后，在这期间先后有近二十位善良无辜的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

## ◆ 薄熙来——多国群体灭绝和酷刑罪的起诉目标

薄熙来因迫害法轮功已在全球

十二个国家遭到刑事控告和民事起诉，澳洲的高等法院已在薄熙来缺席情况下判决法轮功一审胜诉，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西班牙国家法院以“群体灭绝罪”和“酷刑罪”起诉了薄熙来。

二零零四年，加拿大皇家骑警将四十五名迫害法轮功的中共高官列入监视名单，可拒绝其进入加拿大、遣返或起诉等，名单中就有薄熙来。二零零五年胡锦涛出访美国、加拿大，时任商业部长的薄熙来要随团访问。但是，由于薄一年前随吴仪出访时在美国被起诉，法轮功学员呼吁禁止薄入境；薄熙来又在加拿大皇家骑警的监视名单中。为此，薄熙来的名字不得不从胡的随同人员中消失。

根据“追查国际”的调查报告指出，薄熙来在辽宁省任职期间，辽宁省成为迫害法轮功最严重的省份之一，其境内的马三家教养院、大连教养院等对法轮功学员的酷刑虐待匪夷所思，主事的薄熙来具有无可推卸的绝对责任。

加拿大前亚太司司长、资深国会议员大卫·乔高引用“关于中共活摘器官的调查报告”中的证据说：“薄熙来在一九九九年到二零零一年任大连市长，二零零一年到二零零四年任辽宁省省长。在其任职的年度之内，据我们的女证人说有两千名法轮功学员的眼角膜被手术摘取。”

## ◆ 王立军——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的直接参与者

王立军任职锦州公安局长期间，亲自部署大面积迫害法轮功学员，有证人揭露，他在锦州期间，命令对法轮



功学员“必须赶尽杀绝”。另有证据显示王立军直接参与了活摘器官行动。二零零二年，直接目睹活摘器官的证人为辽宁省锦州市公安系统工作，参与了非法抓捕、拷打法轮功学员的行动。四月九日，证人当时持枪担任警卫，现场目击了两名军医活体摘取女法轮功学员器官的全过程。

当时，辽宁省公安厅某办公室派了两名军医，一名是沈阳军区总医院的军医，另一名是第二军医大学的军医，将该名学员转移到沈阳军区总医院，在这名女学员完全清醒的情况下，没有使用任何麻药，摘取了她的心脏、肾脏等器官。这些手术都是按照王立军的命令而执行的。

## ◆ 善恶有报是天理

《易·系辞上》有载：天垂象，见吉凶。因参与迫害法轮功，全国各地的“610”、公安、国安纷纷遭报，意外死亡率远高于迫害前。据公安部对刑警体能抽检报告，不合格率竟达 70% 以上。其中，30% 的人有心血管疾病，40% 有高血压，30% 有肠胃炎，20% 有关节炎，而肝炎比例为 16%。高达 80% 的公安干警不想干这一行。

网络上热传一个微博，是未经认证的《南方都市报》微博，登出了一张给王立军看病的诊断书，落款是重庆市第三军医大。诊断书说，王立军每天只能睡着 2-3 小时，精神高度紧张，睡觉都不敢关灯。后来发展成经常歇斯底里地发狂，而且想自杀。

网友评论，王立军杀人太多，坏事干得太多，遭到报应，鬼找上门来了，他就会睡不着，就会疑神疑鬼，最后发狂地走上鱼死网破的绝路。◇



二零零四年底，大纪元发表《九评共产党》系列社论，从历史、政治、经济、思想、文化、信仰等层面深刻揭示了中共的欺骗、暴力、邪教和流氓本性，在民间引发了一场波澜壮阔的精神觉醒运动。

《九评共产党》之八“评中国共产党的邪教本质”，详细地从各个方面描述了中共为什么是人类最大的邪教。

《九评共产党》更引发了全球三退大潮（退党、团、队），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已有超过一亿一千一百九十一万中国民众用真名、化名或小名在海外《大纪元网站》上声明退出中共党、团、队。